

证券代码：002849

证券简称：威星智能

公告编号：2018-074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董事长黄文谦先生通知，获悉黄文谦先生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给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黄文谦	是	3,770,000	2018年10月11日	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止	浙商证券	12.53%	补充质押
合计	——	3,770,000	——	——	——	12.53%	——

本次股份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是对2017年10月11日黄文谦先生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关于2017年10月11日黄文谦先生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详细情况，详见2017年10月13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2）。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文谦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30,090,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15%。本次办理股份补充质押登记手续后，黄文谦先生累计共质押其

持有的公司股份 22,21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73.81%，占公司总股本的 17.08%。

3、其他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黄文谦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黄文谦先生拟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购回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票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

-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 3、质押交易协议书。

特此公告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2 日